

证券代码：002254

股票简称：泰和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6-004

##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及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战略合作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泰和新材，股票代码：002254）自 2016 年 2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。停牌公告详见 2016 年 2 月 29 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2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与潜在合作方进行了积极接洽。2016 年 3 月 4 日，中航拓普瑞思航空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拟在国内外共同寻找拥有技术、市场、渠道等资源的合作方，共同开发国内外航空市场，努力在中国打造本土化的、链条较为完整的、在全球拥有较强竞争力的航空用芳纶复合材料供应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》。

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泰和新材，股票代码：002254）自 2016 年 3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3 月 5 日